



臺灣舞蹈月娘

蔡瑞月

郭憲偉、徐元民

郭憲偉，國立體育大學體育研究所博士生。E-mail: 1982ken@yahoo.com.tw
徐元民，立德大學休閒管理學系教授。

壹、前言

1937年在臺灣歷史上具有劃時代的意義，這一年日本稱為「支那事件」的蘆溝橋事件發生了，臺灣逐漸進入「非常」時期。這一年，蔡瑞月遠赴日本東京，跟石井漠學習現代舞，其後師事石井綠。（註1）蔡瑞月，可說是臺灣舞蹈藝術拓荒者之一，也是開啟臺灣近代舞蹈史最為重要的一位。歷經殖民統治，二次世界大戰後自日本帶回舞蹈的新觀念，開闢臺灣這片藝術沙漠，並培育出許多專業的舞蹈工作者。然而在白色恐怖壓迫下，個人生活遭逢巨變之時，她仍持續在教學與創作之中展現獻身舞蹈的決心。1960年代，民族舞蹈仍為臺灣舞蹈主流之時，她聘請國外教師來臺教授現代舞，開啟臺灣現代舞之先河。

舞蹈的生命只在瞬間。動作乍起，已成過去。電影與錄影帶發明之前，我們唯有照片，來呼喚歷史，印證傳說。（註2）翻開日治時期的舞蹈或臺灣戰後早期舞蹈的相關報章雜誌，有關蔡瑞月的報導資料或表演活動不勝枚舉。蔡瑞月一生對臺灣戰後舞蹈的貢獻更是功不可沒，尤其是引進舞蹈概念與形式、設立民間舞蹈社，帶起學舞風氣、協助民族舞蹈的推廣活動、培育舞蹈人材，國際舞蹈窗口，以及促進國際文化交流，有不可抹滅的貢獻。她的生命故事讓我們見證一位傑出藝術家及她所處時代的一段酸辛歷史，她就是被稱為「臺灣舞蹈月娘」的蔡瑞月女士。

貳、蔡瑞月的生平

蔡瑞月，1921年出生於臺南市，她的一生歷經了日治時期、二次大戰、國民政府播遷來臺、二二八事件，並於白色恐怖時期身繫牢獄。這樣悲情宿命中，堅持以生命投注舞蹈、以深情凝視臺灣，可謂之臺灣現代舞之母。以下從蔡瑞月舞蹈初萌芽、日本習舞時期、異鄉遊子，歸心似箭、從圍籬中綻放的玫瑰、翱翔中的海燕、平靜中的波瀾——澳洲生活六個階段來看其生平記事。

一、舞蹈初萌芽

蔡瑞月為家中的老么，也是唯一的獨生女，從小時候就非常喜歡舞動身體，經常一人在家跟著日本童謠又唱又跳，她的身體總是會隨著自己身體內部湧現的歡愉而翩然起舞。小學就讀於明治公學校（現為臺南市成功國小），有一次是舞蹈課，雖然那只是讓學生有個舞蹈經驗的課程，但那堂課卻是蔡瑞月最快樂的時光。（註3）

小學畢業後於1933年（昭和8年）考入臺南州立第二高等女學校（現為臺南女中）就讀。在她就讀高等女校二年級的時候，學校推行「部員運動」即類似現在的課外活動，分為舞蹈部、弓箭部、詩歌部、乒乓部、馬拉松部。因為她的身材較為瘦小，校長便將她分配到弓箭部鍛鍊身體，為此蔡瑞月感到傷心洩氣。每當看見舞蹈部學生在練習時，她總是投以羨慕的眼神。終於，在學校對外開放的慈善園遊會活動中，獲邀與舞蹈部學生參與在學校禮堂的音樂舞蹈表演。（註4）老師當時編了一支獨舞和一支五人群

舞《水仙花》，因很多高難度動作只有蔡氏會做，而引起學生眼紅。

1930年代石井漠及高田世子率團來臺演出，開啟了臺灣人與近代舞蹈與新風格的第一次接觸，1936年崔承喜亦來臺演出。(註5)令蔡瑞月印象最深的是，石井漠舞蹈團(註6)在臺演出時，其中一段舞碼《謝肉祭》(嘉年華會)，她的養女石井刊娜擔任芭蕾舞伶娜，穿腳尖鞋跳舞。(註7)此次的觀賞演出，讓蔡瑞月對舞蹈的嚮往開始萌芽，也促使她前往赴日求學的決心，希望有朝一日能當石井漠的門生。

二、日本習舞時期

在那個年代，女孩子要出國學舞蹈，簡直是「天方夜譚」，頂多也是赴日本學洋裁之類的課程，蔡瑞月想到外國習舞的決心，仁慈的父親極為反對。甚至買了一架風琴想挽留她。不過，意志堅定的蔡瑞月，還是踏上學舞之路。(註8)

1937年，蔡瑞月如願進入日本石井漠舞踊學校。在校期間，蔡瑞月習舞、編舞，並修習與舞蹈及舞臺表演相關等課程，扎下深厚的舞蹈根基。進入學校約三個月左右，蔡瑞月便參與東京文化服裝學院的服裝展，這是她在日本第一次登上舞臺演出。戰爭期間日本因為反歐美的情緒，芭蕾環境十分低微，反而是德國現代舞發展迅速，石井漠舞蹈團因而大放異彩。在那時候，石井漠多以

戰爭題材編舞，鼓舞全國軍民。蔡瑞月也隨著石井漠在戰火中巡迴日本、南洋各國表演。(註9)

1941年，蔡瑞月成為石井綠的入室弟子，充分地吸收石井綠旺盛的創造力，石井綠認為：「創作不是要做什麼，而是要產生什麼？發生什麼？創作沒有固定的法則，它是新的東西，新的觀念。」(註10)這一席話，讓蔡瑞月從年輕就以創作屬於自己的東西為職志，她只要做一個愛跳舞的人，其它都不想。(註11)畢竟，舞蹈的創作不需依循固定法則，我們可以天馬行空、憑空想像去創作出不同的火花，創作出屬於自己的東西。這段期間，蔡瑞月參與石井綠舞團數度巡迴南洋及日本境內各地的勞軍活動。當時勞軍的舞蹈要有兩類：其一是以現代舞的形式，為日本民謠風味的音樂編舞，舞者們穿著短袖和服演出；另外則是如匈牙利舞之類的異國風俗舞，可說是性格舞(Character Dance)傳統的延續。(註12)數以千場的表演活動，讓她除見識各地風土民俗之外，更累積了豐富的編舞和演出經驗。

1945年，東京戰事嚴重，海運逐漸中斷，家中經濟支援受到影響，父親來信關切並希望她能前去和二哥同住，蔡瑞月因此暫時離開石井綠舞團，搬遷至草地與二哥同住。在與二哥同住半年期間，石井綠老師如有需要協助演出，她都會排除萬難前往演出，有一次她從草地搭車趕赴東京參與演出，抵達東京時所有的電車、公車都因大風

雪而停駛，她只好徒步前往，結果不小心跌入被大雪覆蓋的蓄水池，待她奮力爬出，趕抵老師家門時，早已錯過演出時間，而那場演出也因為大風雪而取消，蔡瑞月信守諾言的態度令石井綠非常感動。（註13）

三、異鄉遊子，歸心似箭

走天上則舞蹈的神往，日積月累，的乳資基喉反豐富的舞臺經驗，這三大動力激起我的信心與抱負回到臺灣故土。（註14）

1945年日本戰敗，蔡瑞月因為對家人的深切思念，並且受到在日本的臺灣同鄉會一再地鼓勵，希望大家能返臺投入臺灣建設，蔡瑞月因此決定返回臺灣貢獻自己的專長，投入臺灣的文藝建設。於1946年忍痛放棄石井綠為她舉辦個人發表會，搭乘大邱丸號返回故鄉。

在航行期間，船上自行成立一本部（註15），負責船上醫疫、財務和協助照料船上事務。為排遣航程的漫長時光，本部部長楊廷謙、部員趙榮發、吳振坤等人策畫在船上舉行晚會，楊廷謙部長得知蔡瑞月是舞蹈專長，特地邀請她為大家演出，於是蔡瑞月編作她的新作《印度之歌》、《伯愛伯臺灣》，後者是採用黃得時作詩、朱火生作曲的《美麗島》（註16）來編舞，這群鄉親，就成了她在進入臺灣之前的第一批觀眾，也由於船上的人，都是一些留日的菁英分子，看完她



蔡瑞月製作《印度之歌》，1946年大邱丸號首演。
（資料來源：蔡瑞月文化基金會提供。）

的表演後，莫不感到無比的榮譽。返臺後就一個接著一個邀請她做演出，並引起各界熱烈的迴響。（註17）

1946年3月，蔡瑞月滿懷理想回到熱愛的故鄉。初抵臺灣的她充滿活力，懷抱著對舞蹈的熱情，開始在這座荒蕪的園地辛勤地播撒舞蹈的種子。回臺之初，便廣受各界邀約不斷，也曾參與部隊營軍、慈善、賑災演出等。如1947年，蔡瑞月於中山堂發表「蔡瑞月創作舞蹈第一屆發表會」，演出十一支作品，得到兩萬元的豐碩收入，但由於南部地震，蔡瑞月把收入全數捐出賑災。對她而言，是為藝術而無私奉獻。（註18）之後也曾



1949年蔡瑞月舞足協會紀念相片。(資料來源：《聯合報》，1994年4月24日。)

在臺南第一女中教課，在舞蹈界的名氣，很快地就廣為人知。有次，蔡瑞月在「國際戲院」演出，因而結識了長官公署交響樂團編審雷石榆(註19)，兩人遂譜出戀曲，並於1947年5月20日結婚。婚後，蔡瑞月將教學和創作都轉移到臺北。

這段期間，蔡瑞月一面勞軍演出，一方面給學生們提供舞臺經驗，當時的想法很單純，認為回到了祖國，很樂意為軍隊義務演出，並一心一意地推廣舞蹈藝術。然而，「二二八事件」後有了大轉變，特別是白色恐怖的災難降臨在蔡氏家庭後，導致家庭破碎，被迫夫妻分隔海峽兩地，更因「政治迫害」入獄。

四、從園籬中綻放的玫瑰

「離前卻我妻抱兒，兒隔鐵欄假寐眠；
泣對愛兒猶懵懂，更悲妻別意綿綿。」

這首詩是雷石榆憶及在臺灣被囚禁後驅逐出境，與妻兒離別的情景而作。(註20)命運與環境的困苦，並未擊倒、冷卻蔡瑞月跳舞的熱忱。當丈夫被強制驅逐臺灣時，已有一位稚子的蔡瑞月，竟是以「知匪不報」莫須有的罪名被關三年，獄中的蔡瑞月還是每天找機會練舞，有時還得編排舞蹈給一些政府官員欣賞。有次，被獄方要求為中秋節排節目，蔡瑞月獲准寫信回家，讓家裡寄來演出所需的服裝、化妝品等，然而，拆開寄來的東西時，有一幅輓軸，上面寫著「栖江千古」，原來蔡瑞月的父親過世了，她當場放聲痛哭，強忍著悲痛她一面排舞，也盼著演出當天，囚車駛往中山堂時，能有機會看到還在懷抱的孩子；終於盼到中秋演出當天，蔡老師和一群監獄中的難友登上卡車，車子由內湖往中山橋方向飛快地開著，她一路心曠神怡地跳個不停，很快第一眼望見農安街時，巷弄寂靜無人，淚水不禁湧下，面對必須跳舞娛樂賓客，和孩子見面了無希望，淪

為當政者的傀儡，於是有了自己的故事：
《傀儡上陣(註21)》。(註22)

當時，「15號」成為蔡瑞月的代號。1952年大批政治犯來到綠島「新生訓導處」，15號也不例外，有次，15號被安排編排《反攻大陸去》，它是支剛性的進行曲，應該是支剛性的舞蹈，甚至是一個制式的、八股的，想當然也是所謂樣板的。可是，15號卻把這首歌調教成一支柔性的舞蹈，有如痴情戀人追溯往日遐想，好比狂妄詩人編織未來的幻夢。(註23)忿怒的身體，紋刻於自由之丘的身體記憶，靜默而執拗地抗拒處刑機器強制書寫的罪的印記。不，它不能抗拒，但它隱身於舞者皮膚的底層，護衛著囚徒——舞者的靈魂。(註24)

自1949年被囚禁，從臺北到內湖再至綠島，蔡瑞月不曉得自己是否還能回復自由，在毫無獲釋跡象下，1952年某日，她突然被釋放，這是蔡瑞月日日期盼的願望，她迅速地收拾行李，搭上小船結束了將近三年的牢獄生活，「15號」終將不再取代她的名字。

五、鐵羽的海燕

如果我自由的翅膀已剪除
靈魂的翅膀仍然存在
我的身軀被拘束
我的內面仍親像一隻
幼鹿奔跑在樹林內
有人一直想遮去我頭殼頂的日頭

擱日頭的光猶原分一些照到我
有人追逐我的生命
擱我不斷追逐那生命的尾巴
擔現在我要大聲笑
我贏了
我是一個久久長長
被人追逐又勇敢的勝利者(註25)

如果蔡瑞月曾經是雷石榆詩中的「海燕」，那麼，在二二八事件，以及緊接而來的白色恐怖中，都一一被剪除，成了一隻被剪了翅膀的海燕。

出獄之後，蔡瑞月在農安街住處教舞，1953年有位學生家長替她打聽到中山北路二段四十八巷的現址，蔡瑞月非常喜歡這棟日式房子的格局，於是放棄之前的訂金，將舞蹈社搬遷至此，在這裡，蔡瑞月有了更燦爛輝煌的舞蹈生命，「中華舞蹈社」開啟了臺灣現代舞風潮，更成為臺灣舞蹈發展史的重要指標。(註26)1957年更擴充組織了一個「中華兒童舞蹈團」(註27)，同時也開始正式掛牌教學，先後曾在北一女中、臺大、政大、國防醫學院等舞蹈社團任教。從綠島被釋放回來的蔡瑞月，是幸運的。那是拿她來和那些被槍決，或關上十幾二十年的政治犯來作比較。她沒發瘋，她繼續跳舞、教舞，而且成舞蹈界的代表性人物。雖然如此，出獄後的舞蹈生涯，是被剝奪自由的，是不許成長的；更糟糕的是，她必須在各種主被動終究分不清楚的框框中創作。(註28)



中華舞蹈社中蔡瑞月的助教與學生。（資料來源：蔡瑞月文化基金會提供。）

自從被列為黑名單後，蔡瑞月每次公演、出國演出經常受阻，且得定期向警備總部寫行蹤報告，家裡也必須接受不定期臨檢。1961年《柯碧麗亞》（Coppelia）公演售票盡數退款的事件，以及1981年辛勤創作七年的舞劇《晚霞》因政治干擾被迫退出演出，長久以來被有關單位的政治迫害，及情治單位的監控調查所造成的身、心折磨，積累多年的憤怒和無奈達至高點，萬念俱灰，蔡瑞月離開臺灣。

六、平靜中的漩渦——澳洲生活

靜靜地，離開我最愛的鄉土，離開我日夜心繫的舞蹈社，離開我一生很珍割捨在這裡的一切，條件是我可以離開那長久像水蛭般，吸吮我的靈魂和尊嚴的政治迫害。（註29）

1983年，蔡瑞月決定隨參加澳洲現代舞蹈團的獨子習大鵬移居澳洲。「中華舞蹈社」則由媳婦蕭淑廷管理。（註30）初到澳洲，蔡瑞月仍延續舞蹈教學工作，與習大鵬居住在雪梨期間，兩人曾先後在雪梨教授舞蹈，雪梨歌劇院也曾演出蔡瑞月民族舞蹈作品。隨著年齡增加及身體因素，1988年遷居至布里斯本，習大鵬繼續從事舞蹈教學，1989年起蔡瑞月便淡出教學工作，在布里斯本過著深居簡出的樸素生活。（註31）

習大鵬在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留學，曾向其宿導教授提及母親，並想以母親的生命故事來做為研究，之後，蔡老師更因此結識該教授，並於1998年獲頒澳大利亞昆士蘭科技大學榮譽博士，得到榮譽博士後，蔡老師跟兒大關係更加緊



雷大鵬1973年赴澳洲前與蔡瑞月合拍「天倫之樂」劇照。
（資料來源：《聯合報》，1973年1月20日。）

密，會定期地參與聚會與研討等活動。除此之外，蔡老師空閒時，還會捏陶與畫畫，不過其作品還是會與舞蹈有關。（01-0, 4, 27）（註32）

不再教舞後，她移情於捏陶與繪畫，跟著老師學油畫，也開過畫展，日子過得很平靜。但也持續參與舞蹈相關活動，努力不懈，並藉由舞蹈藝術讓世界更認識臺灣這塊寶島。

1990 年夏末初秋，蔡瑞月在雷大鵬、蕭淑廷夫婦和兩個孫兒雷千瀾、雷儀的陪伴下，遠赴河北保定與雷石榆相會。經過四十多年歲月的流逝與身心摧殘，兩人再相見，約莫半世紀前的翩翩男子已不復見，眼前是一位鬢鬢斑白的老翁，

而翩然起舞的清秀女子也已是體態豐腴的老婦，兩人彼此靜默地凝視著對方。（註33）雷石榆也寫了一首題為〈突聞來聚喜訊有感〉的七言律詩，以茲紀念。詩云：

從策恩堂兩春秋 先後無事作楚囚
隔別天涯四十載 寒風侵染一霜頭
海峽萬重險浪隔 知雲風雨喜見收
先融三代杜鵑血 相聚今朝一淚愁
（註34）

參、蔡瑞月之舞蹈專業

一、引進舞蹈概念與形式

1973年林懷民於美返臺成立「雲門舞集」，將臺灣舞蹈界帶入現代舞的潮流之中，讓民眾開了一種新的眼界，新的肢體語言的概念，並開啟臺灣舞蹈界新的一頁。如果臺灣現代舞自「雲門舞集」開始開花結果、大鳴大放的話，那麼蔡瑞月便是那扎下根基的先驅。(註35)早在1946年，蔡瑞月就曾編《耶穌讚歌》、《建設舞》等現代舞作，其中《建設舞》用抽象的舞蹈配以打擊樂器，來表達百廢待舉、團結建設的主題。我們可以說，蔡瑞月是舞蹈拓荒者，將原來的舞蹈沙漠發展成綠洲。使一般民眾對舞蹈的觀念也逐漸建立起來。如1954年蔡氏在《聯合報》暢談舞蹈藝術：

舞蹈是因人的感情或思想在意志的慫恿下通過肉體表現出來的韻律運動；這就是舞蹈藝術的定律。故，舞蹈藝術所表現的既不是語言的翻譯，也不是物象的說明；更不是繪畫其表，音樂其魂；自然，它也不是活動的雕像；它是以肉體的韻律來創造藝術境域的舞蹈。(註36)

由此可知，舞蹈被視為一種動態的藝術，「動」是舞蹈的行為，藉由藝術家的思想感情以及其智慧、知識與詮釋後，方能被視為有生命的藝術、有藝術價值的藝術。舞者唯有懷著一份虔誠的心情上臺表演，才不

致流於手足機械性的運作。而蔡瑞月的舞蹈宗旨是在推動臺灣多元性的舞蹈，即芭蕾舞、臺灣本土及中國的舞蹈，更為臺灣新一代舞者開啟現代舞學習風潮。

二、設立民間舞蹈社，帶起學舞風氣

蔡老師從小就喜歡跳舞，記得她在小時候就喜歡手舞足蹈。早期，曾聽日本人形容臺灣為舞蹈沙漠。所以，她在習舞時，就一直希望能將舞蹈文化帶回臺灣。其次，二次大戰結束，日本戰敗，很多在日本的臺灣老前輩，就到處勸說留學生返臺，臺灣現在很需要你們，蔡老師也就因此回國。當時回臺灣的船上，蔡老師就曾二次公開展演，也因為演出，讓她回臺灣時，就受各方邀約不斷。(03-9.4.27)

蔡瑞月因曾聽過日本人譏笑臺灣是「舞蹈荒漠」時，心中氣憤不平。等戰爭結束後，她毅然放棄石井線為她舉辦的個人舞蹈發表會，返臺推展舞蹈教育。(註37)1946年，臺灣當時的舞蹈並無盛行，蔡瑞月滿腔熱血，希望把自己在日本所學八年的舞蹈，推廣出去。回臺不久，友人請她在太平洋境教會(註38)作一次慈善會表演，引起許多學生、教師，及各界人士的興趣與鼓舞，於是開始籌設「蔡瑞月舞蹈藝術研究所」，教授我國之古典舞、邊疆舞、土風舞、民謠舞等。當時，只要聽到人家邀她去演出，她就很高興，從不過問演出經費多少。據蕭渥廷

表示：

蔡老師第一次拿到演出費是臺中演出，陳鶴年先生包了一個大紅包給她，蔡老師還嚇一大跳（03-9.4.27）

對於蔡老師來說，她只希望讓更多人分享、更多人知道藝蹈藝術，從不在意演出酬勞這件事。民族舞蹈推行委員會成立前後，有李天民、李淑芬之舞蹈研究所成立，繼有李彩娥、辜雅琴、黃秀峰、劉玉芝、許清皓、康家福、柯吟芳等舞蹈社之成立，並個別開表演會，由是民族舞蹈社有如雨後春筍，盛極一時，其他青年一代的舞蹈所也紛紛成立。（註39）

1953年蔡瑞月將舞蹈社搬遷至中山北路的現址，後改名為「中華舞蹈藝術研究社」。同時，也開始到北一女中、國防醫學院、臺大、政大等舞蹈社任教。社內學生一度高達四百人。由於教室容不下（想進來學舞的人還需經過考試），後來中華舞蹈藝術研究社還在臺南、苗栗、基隆、木柵以及宜蘭等地開設分校。（註40）雖然身處在白色恐怖之中，不時被相關單位突襲檢查，仍在艱難環境中教導出一代又一代的優秀學生，為臺灣舞蹈奠定重要的基礎。

三、協助民族舞蹈的推廣活動

1952年，蔣經國表示軍中需要舞蹈，以激勵官兵士氣，健康身心，而指示國防部總政治部中將何志浩成立「民族舞蹈推行委

員會，其成立宗旨之一為「發揚民族文化」。委員會委員包括各有關部門的代表及國內著名文學家、音樂家、舞蹈家、戲劇家、美術家等，首屆主任委員由何志浩擔任，委員會的常設機構，初設5個工作組，秘書組長林培深，宣傳組長童世璋，音樂組長談修，歌詞組長翟君石，舞蹈組長高棧，翌年7月舞蹈組長改為蔡瑞月，增選李天民、李淑芬為副組長，舞蹈家擔任第一屆委員的有蔡瑞月、高棧、林明德、潘香凝、李淑芬、李天民等人。在各界專才和舞蹈家的參與下，研究、推行民族舞蹈的工作積極展開，（註41）並於1954年由該委員會主辦第一屆「民族舞蹈比賽大會」，全部節目計有101項，演員達4,000餘人，評判除聘請舞蹈專業人士外，另有教育、體育、文藝、音樂等專業人士，如體育界就有林鴻坦、郝更生、江良規、吳文忠等人。（註42）可說是集合全臺舞蹈及各界精英共同參與盛會，在當時的年代舉辦大型賽事可說是很少見。

蔡老師從以前的個性就是只要和舞蹈有關的人、事、物，她都會大力支持，從不拒絕。在那大時代氛圍中，你根本沒辦法拒絕，畢竟，在那極權時代，你就是必須去做。不過，只要是舞蹈創作，她一投入，就不會想任何事情，專注於舞蹈藝術之中。其次，蔡老師學的是創作舞，所以她看到臺灣的民俗陣頭時，就以創作舞的概念來創作，老師天生創作能力強，於是有人推薦她擔任示範演出。（06-9.4.27）

民族舞蹈運動及舞蹈競賽富有濃厚政治意味與目的，蔡瑞月提到這段往事時仍感到憤憤不平，覺得國民黨利用她做文化外交及藝術交流，卻又不曾經在經濟上支援她的舞蹈社，反而是一面監視一面剝削。(註43)儘管如此，對剛從政治獄中走出的蔡瑞月，這卻是她繼續舞蹈創作、給學生更多舞臺機會和擁有更多觀眾的唯一途徑。蔡瑞月認為民族舞蹈的創作方向除可融合中國京劇的舞臺美感，如「霸王別姬」中的劍舞；更可吸取各地的民間題材，如舞龍、舞獅，以及臺灣的民間陣頭，這些元素皆是民族舞蹈的養分。因此，她曾提出以下幾點看法：

1. 關於採擷發掘方面，應從史料史書上去做考證工作。因此有關樂舞方面的資料，應指定專款專人去搜求、去整理，建立一個民族舞蹈的研究供應中心。
2. 創造方面，除盡量保留我民族舞蹈特有的風格外，對外國舞蹈之長，尤其是在技術和表現上，亦應適宜吸收，加以融化，決不能剪裁拼湊，做出不倫不類的舞蹈。
3. 邀請文學家、史學家、音樂家、美術家、戲劇家，以及富有編導經驗和舞蹈前輩，建立一個設計指導批評的單位，來幫助舞蹈家解決他們所聽不到、看不到和解決不了的困難問題。(註44)

1957年，蔣介石總統在中秋節時，蔡瑞月結合民族舞蹈與京劇表演，製作大型舞劇《唐明皇遊月宮》，於臺北賓館的戶外搭起繁複的高臺——「有雲梯、轎子、池上畫舫擺渡、鑼鼓隊……宮燈舞遊月宮、白兔搗米等熱鬧場面。」為招待外國使節，唐明皇的歌詞還是用英文唱的！(註45)由此觀之，蔡氏的舞蹈以現代舞為基礎，吸收芭蕾、京劇、國術以及各地民俗風情的內涵融合一起，創造出許多經典之作。

四、培育舞蹈人材，國際舞蹈窗口

在早期舞蹈資訊貧乏的年代，蔡瑞月在舞蹈社的教學中引進國外最新的表現法，作育無數臺灣優秀舞者，可說是臺灣舞蹈界的啟蒙者。在蔡瑞月的努力下，舞蹈社成為國際大師造訪的必到之所，包括舊金山芭蕾舞團、現代舞大師瑪莎葛蘭姆等，他們甚至受邀在舞蹈社開課。對於舞蹈界來說，舞蹈社可說是臺灣的國際舞蹈窗口，具有無可取代的歷史地位。(註46)更是許多國外舞團來臺唯一的排練場所。

1957年臺北賓館的演出，深受國際人士讚揚。當時的場景設計與道具如人工河、月亮、宮女、船、雲梯……等等，真是令人嘆為觀止。因為這樣的大型演出，之後，1959年讀賣新聞希望蔡老師能夠赴日演出，其實是對抗朝日新聞所請來的梅蘭芳。這是一種文化活動的對抗。之後，蔡老師也參加在日本所舉行

的國際會議與活動，認識許多國際舞蹈知名人士，像是加藤嘉一、仲原節造、金麗娜等人都受邀到蔡瑞月舞蹈社進行交流。（07-9, 4, 27）

此次演出，使蔡瑞月與國際知名舞蹈家相互結識。因此，1957年及1966年，蔡瑞月分別邀請美國現代舞家金麗娜（Eleanor King）（註47），以及旅美現代舞蹈家黃忠良至「中華舞蹈社」授課，都間接影響了六〇年代以後，臺灣的舞蹈發展開始大量受到來自美國現代舞的影響，而開始蓬勃發展的現代舞風潮。（註48）中華民國舞蹈協會理事長賴秀峰回憶：「小時候我在學舞，如果課程結束，媽媽還沒來接我，蔡老師會讓我到她的房間休息，她就像對待親人一般對待學生。」（註49）敦煌古典舞集藝術總監譚瓊華也說：「她和其他舞蹈老師最大的不同，就是不只給學生舞蹈動作的傳授，還附加極深厚的舞蹈理論基礎。」（註50）因此，「中華舞蹈社」成為孕育舞蹈人才的基地，這裡也是第二代臺灣舞蹈家啟蒙及成長的搖籃，包括游好彥、曹金鈴、譚瓊華、雷大鵬、蔡光代、李維、周惠丹、廖未喜、蕭靜文、蕭淑廷等著名舞者，都曾在這間舞蹈教室揮汗舞，排練新的舞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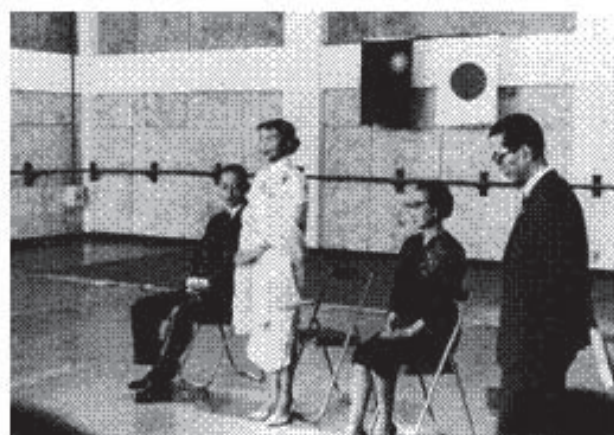
五、促進國際文化交流

那個時代，只要是國外知名的演出團體或大師造訪臺灣都一定會到蔡瑞月舞蹈社作不同程度的交流。（註51）但若涉及邀請、

交流、出國與比賽，蔡瑞月就是深受有關單位施壓，一直處在被制約的名單中。像是，1963年赴日演出受審查委員刁難；1970年受韓國吳和真教授之邀，也因政治干擾而未成行。

其實干擾者都是同行的人，蔡老師獨有兩次去日本，第一次的話，是有次我採訪一位老師，她拿一張便條給我看，她說，那是一位將軍要過世的前一天寫的公文，幫蔡老師擔保。因為這個公文，蔡老師才能順利出國。（08-9, 4, 27）

職是之故，蔡氏堅毅不拔的性格，帶領著她勇往直前，政治迫害雖然一直干擾著她，但也因此愈挫愈勇。1956年蔡氏曾帶團赴泰國，在泰皇御前演出，成為第一個出國演出的舞蹈團體。（註52）同年蔡瑞月受當局



1960年日本赤坂區之國際舞蹈研究所召開「圍繞著蔡瑞月」座談會。（資料來源：蔡瑞月文化基金會提供。）

之邀前往日本及菲律賓等地演出，當局也表示，蔡氏舞蹈研究所是各舞蹈團體中最为整齊，而準備的節目計有木蘭從軍、天女散花、貴妃醉酒、昭君出塞、麻姑獻壽、黛玉葬花、漢宮秋月、山地舞、蒙古舞……等三十四項也是歷年來任何舞蹈團體所少見。(註53)

1960年蔡瑞月應日本東京舞蹈學校之聘，擔任該校中國舞蹈系主任教授之職，預定留日期間為八個月，(註54)一共教了十四個節目，更編寫一套「中國民族舞蹈基本動作」，此外，她也參加演出了十幾場國際性的舞蹈會，及一次中日邦交舞蹈交流蔡瑞月舞蹈公演與座談會，獲得各界好評。(註55)此次赴日教學與座談會，開啟日本舞蹈界不同的視野，更為日後中日舞蹈交流扎下深厚的基礎。這也是第一次臺灣舞蹈團將中國民族舞蹈帶到日本去，十多年後才再有臺灣團體赴日交流。(註56)

有次，交換教學，她幫東京舞蹈學校編了一首孟姜女，另有苗女弄杯、老背少，也都是那次演出所編的舞碼。金麗娜來臺影響了林麗珍（臺灣知名舞蹈家）；黃忠良來臺展開研習營及演出部分是蔡老師的學員，部分舞者後來成為各大學舞蹈系的教師。(09-9.4.27)

據蔡瑞月口述史回憶道：「那時候，美國舞蹈家金麗娜在日本開研習會議，也來看我的舞蹈，極推許我的作品。還到後臺來

找我，對臺灣行甚感興趣。」(註57)機緣之下，金麗娜於數年後，也來臺教學，並與蔡瑞月舞蹈社相互交流切磋，增進彼此的舞蹈視野。

蔡瑞月在國外傳授民族舞蹈和演出同時，也會學習其他國家舞蹈，吸收其之長，返國後呈現在國內的舞臺，增加國內觀眾的國際觀，也達成國際文化交流實質意義。

肆、歷史評價

1994年對蔡瑞月來說是很特別的一年：（一）獲頒「薪傳獎」舞蹈類得主；（二）有著歷史意義的「中華舞蹈社」因都市捷運計畫而將拆遷；（三）黃玉珊導演開始拍攝紀錄片「海燕——蔡瑞月之舞」，海燕是雷石榆為她寫的一首詩，原飛翔天際的海燕，歷經風浪後，命運完全改變，像極她的人生。所幸的是，「中華舞蹈社」在藝文界人士的捍衛和支持行動下，免於災難，1999年被指定為臺北市古蹟。

1998年獲頒澳大利亞昆士蘭科技大學榮譽博士，當時的報導：

昆士蘭大學感念蔡瑞月對舞蹈藝術奉獻畢生心力，對舞蹈熱情數十年不減，並持續關注東、西舞蹈發展，而決定贈予象徵該校最高榮譽的藝術教育榮譽博士學位，表彰她的貢獻。(註58)

蔡瑞月的努力也於2000年10月獲頒扶輪社資深職業婦女成就獎，11月獲頒臺北文化終身成就獎；2001年蔡瑞月的舞作，在舞蹈界及文建會的支持下，重建演出，並獲頒臺美基金會臺灣人文成就獎，以表揚蔡瑞月對臺灣舞蹈的貢獻。

1999年，正當舞蹈社被列為古蹟之時，卻突然失火，竟成廢墟，許多珍貴資料、相片付之一炬，蔡氏雖心痛，但卻無法制止她對舞蹈的堅持。她說：「一生最愛就是舞蹈，即使大火也沒法澆熄熱情；一生在舞蹈上的開墾，就是希望成為大家的花園，在園地上開出更燦爛的花朵……只要讓我再舞蹈，我願意全心獻上。」（註59）跳舞、編舞、教舞，讓她忘卻人生所有的痛苦與屈辱，對蔡瑞月來說，

不管中國的民族舞也好、臺灣民族舞也好，對她而言都是藝術，都是培養舞蹈重要的養分；對人也是如此，任何人來學藝時，蔡老師總是盡心盡力去教導。我可以形容，蔡老師是一位熱愛生命的藝術家。
（10-9.4.27）

2004年底，兩廳院推出大型戲劇製作——《舞者阿月》，由汪其楣女士擔任編導，描述蔡瑞月的一生，在政治迫害的時代，堅持以生命投注舞蹈，以深情凝視這塊寶島。

月光就是她的舞蹈
舞臺在黑夜的天空
她踮起腳尖為我們跳最後一支舞
一旋身，潔白的銀輝
沒入溼冷的風雨裡

月光就是她的舞蹈
舞臺在荒冷的牢房
她用手指祈禱，用身體唱歌
在夢中打開天窗
讓月光赤足旋舞

我在寒風下走著
想起她火焚後的劇場不禁流淚
受傷的魚抽搐在沙灘上
今晚的月光是待援的女兒身
誰給她最後一塊流浪歸來的地板（註60）

伍、結語

記憶，是文化的基礎，也是進步的動力。經由以上探討，獲知蔡瑞月首先設立民間舞蹈社，帶起學舞風氣，並引進現代舞風格，她更是舞蹈拓荒者，將原來的舞蹈沙漠發展成綠洲；其次，她也協助民族舞蹈的推廣活動，並促進國際文化交流；再者，「中華舞蹈社」是孕育舞蹈人才的基地，也是第

二代臺灣舞蹈家啟蒙及成長的搖籃，更是國際舞蹈的窗口。

回顧蔡瑞月的一生，我們發覺蔡瑞月這一生都在為臺灣舞蹈盡心盡力，且從未停止對舞蹈的熱誠。雖生於最不幸的年代，卻有著藝術天分的女子，從民國四〇年代開始耕耘臺灣的舞蹈園地；五〇年代置身白色恐怖

的政治迫害；六、七〇年代多次邀請國外舞蹈家親臨教學，為臺灣舞蹈藝術的多元化奠下根基。也反映出過去社會的多元樣貌。臺灣舞蹈藝術的發展，從無到有的過程中，蔡瑞月無疑是相當具有代表性的一位，可謂之臺灣舞蹈月娘。

表一 蔡瑞月年表

年 代	年 紀	重要事蹟
1921	民國10年	1歲
1928	民國17年	8歲
1933	民國22年	13歲
1937	民國26年	17歲
1941	民國30年	21歲
1942~1945	民國31~34年	22~25歲
1945	民國34年	25歲
1946	民國35年	26歲
1947	民國36年	27歲
1948	民國37年	28歲

年 代	年 紀	重要事蹟
1949	民國38年	29歲
1952	民國41年	32歲
1953	民國42年	33歲
1954	民國43年	34歲
1955	民國44年	35歲
1956	民國45年	36歲
1957	民國46年	37歲
1958	民國47年	38歲
1959	民國48年	39歲
1960	民國49年	40歲

・於中山堂舉行發表會，首次以雷石榆詩作〈假如我是一隻海燕〉所編之現代舞，頗受好評。

・二二八事件一結束，白色恐怖即開始，任職臺大的雷石榆受政治迫害，被秘密拘留半年，流放廣州。數月後，蔡氏亦無辜被禁錮在獄中三年。

・在內湖監獄編作《嫦娥奔月》、《母親的呼喚》。

・監禁於綠島新生訓導處，12月返回臺灣。

・「蔡瑞月舞蹈藝術研究社」創立於中山北路，後更名為「中華舞蹈社」。

・於北一女發表現代舞《勇士骨》、《木偶出征》、《激盪多瑙河》、《卡門》及《愛與憎》。

・榮膺中華文藝協會舞蹈組副主任委員之銜，僅次於主委何志浩，連任三十載直至1983年移居澳洲。

・由國防部總政治部成立民族舞蹈推行委員會，蔡瑞月任該會舞蹈組組長委員，該會並定每年五月五日為舞蹈節，舉行民族舞蹈競賽，蔡氏舞蹈社實力昭著，受託於第一年擔任示範演出。

・應聘為中華舞蹈學會監事。

・陸續擔任省立第一女中、國防部總政治部、省新聞處與救國團等舞蹈教師，並於各類官方晚會中演出。

・編作《胡桃鉗》芭蕾舞劇，以及《薔薇精》（玫瑰花魂）、《蜻蜓》、《睡美人圓舞曲》等現代及古典芭蕾舞作，並創作臺灣現代宗教舞劇《耶穌復活》。

・編作民族舞《虞姬舞劍》、《戰鼓聲中舞雉翎》、《霓裳羽衣》和《天女散花》等作品。

・應邀參與中華民國藝術團赴泰國，加盟該國慶憲及世界博覽會活動，並在泰皇御前演出。

・應勝勳總部外事處邀請，製作大型民族舞劇《牛郎織女》，於臺北中山堂光復廳演出，舞臺場景浩大，以五段鷹架裝置成天上、人間的多度空間。

・創立「中華兒童舞蹈團」，首創以兒童擔任團長，鼓勵與啟發其統御能力。

・舊金山芭蕾舞團訪臺，於中華舞蹈社觀賞演出。

・編作芭蕾舞劇《舞臺春秋》、《空氣精》（仙女）

・受勝勳總部外事處之託，製作民族舞劇《唐明皇遊月宮》，於臺北賓館宏偉的人工湖大觀園上演出，場景設計有畫舫、擺渡、電動雲梯及可旋轉的巨型月亮，令外國使節團嘆為觀止。

・於臺北三軍球場舉辦世界各國舞蹈欣賞會。

・特派中華舞蹈優秀舞者七名，赴美參與道德重整會議之巡演。

・日本舞蹈家神原歸逸訪臺，拜訪中華舞社並觀賞演出。

・演出《天鵝湖》第二幕。

・編作民族舞《貴妃醉酒》、《苗女弄杯》等。

・任日本神原歸逸舞蹈學校交換教授，前往日本教舞九個多月，並由神原舞踊團全體贊助，東寶藝能經紀公司主辦，在東京九段會館舉辦一次「蔡瑞月舞踊公演」，演出舞劇《漢明妃》等，是中國民族舞輸入日本的創舉。

・10月9日應邀參加由東京新聞社主辦在日比谷公會堂舉行的「藝術舞踊合同公演」，與小森舞踊團、平岡斗南夫・志賀美也子舞踊團、三輝容子舞踊研究所、江口・宮舞踊團、石井みどり舞踊團、伊藤道郎舞踊藝術研究所等團體同臺演出，演出〈虞姬舞劍〉。

・10月10日，應邀參加中華民國留日東京華僑總會在久保會館舉行的慶祝雙十節活動，演出〈虞姬舞劍〉。

・10月14日，政府駐日本大使館和日本國際舞蹈研習所。

・共同舉辦「圍繞著蔡瑞月」座談會，蔡瑞月為與會的舞蹈界人士演出〈天女散花〉。

・11月16日在東京九段會館舉行「蔡瑞月舞踊公演」，演出舞碼《宮燈舞》、《苗女弄杯》、《天山之戀》、《霓裳羽衣舞》等。

年 代		年 紀	重要事蹟
1961	民國50年	41歲	- 赴日本參加「國際舞蹈節」演出。 - 與日本青年舞蹈家加藤嘉一合作，編排臺灣首度製作的芭蕾舞劇《吉賽兒》，於國立藝術館演出。 - 製作芭蕾舞劇《柯碧麗亞》於中工堂演出，發生「售票罰款」事件。
1963	民國52年	43歲	- 每週編排三十分鐘舞劇，於電視臺錄影播出。 - 應邀赴泰演出，「中日韓聯合歌舞團」在曼谷演出，深獲觀眾喜愛，場場爆滿。但遇到「文化騙子」，演出3個月未能領到任何酬勞，舞團經濟產生問題，最後商請韓國大使館人員協助，順利籌得機票返回臺灣。
1965	民國54年	45歲	- 編作現代舞劇《姑婁芭女王》(Cleopatra)，靈感源自莎士比亞劇作《安東尼與克麗佩托拉》。 - 將單子豪現代詩「娥」的形象舞蹈化，編作雙人現代舞蹈詩。
1966	民國55年	46歲	- 舉行舞社創立二十週年紀念演出「蔡瑞月化雨舞涯二十年」，將歷年來現代舞、芭蕾及各國民族創作舞集結大成，環環相扣地呈現完整的多元體系。 - 於「中華舞蹈社」舉辦現代舞研習營，邀請旅美舞蹈家黃忠良為臺灣喜愛表演藝術的學子上課，林懷民、游好彥、崔蓉蓉、陳學同、雷大鵬、林絲織、麥美娟等人，都參與此次研習課程，開啟臺灣現代舞風氣。
1967	民國56年	47歲	美國現代舞蹈金莉娜(Eleanor King)及黃忠良夫婦訪臺，並在中華舞蹈社舉辦研習課程。
1968	民國57年	48歲	民族舞蹈新作發表會《敦煌壁畫》、《翡翠寶島》臺灣組曲等。
1968~1973	民國57~62年	48~53歲	於國賓飯店製作每天中午三十分鐘的中國民族舞節目。
1970	民國59年	50歲	- 紀念舞蹈教育三十週年，推出臺灣首度製作的芭蕾舞劇《羅密歐與茱麗葉》、現代舞系列《月光曲》、《所羅門王的審判》等。 - 民族主題現代舞蹈發表會，根據聊齋故事創作中國現代舞劇《墓戀》。
1971	民國60年	51歲	- 編作芭蕾舞劇《三個娃娃的故事》(佩楚西卡Petrushka)、及現代舞劇《西藏風光》。 - 應中國廣播公司邀請，雷大鵬率領蔡瑞月舞蹈團赴越南演出。
1972	民國61年	52歲	- 雷大鵬應邀加入澳洲國家現代舞團，參與阿得雷得二年一度的藝術季演出。 - 與韓國舞蹈家鄭寅芳、李仁凡於實踐堂聯合演出「中韓民族舞蹈觀摩會」。
1973	民國62年	53歲	馬思聰將其創作樂曲《晚霞》指定蔡瑞月、雷大鵬編創為舞劇。
1973~1974	民國62~63年	53~54歲	赴澳大利亞訪問澳洲國家現代舞團，介紹並演出中國民族舞蹈。
1975	民國64年	55歲	- 中韓文化交流光復三十週年訪韓慶祝公演，巡迴各大城市演出，受到熱烈歡迎與韓國各部會首長的禮遇，蔡被推崇為「世界舞姬」。 - 雷大鵬自澳洲國家現代舞團返臺。
1976	民國65年	56歲	蔡瑞月舞蹈團主辦「雷大鵬之舞」，巡迴北中南演出。
1977	民國66年	57歲	陸續接到音樂家馬思聰作曲的手稿曲譜，原為鋼琴曲，應蔡瑞月要求發展為交響樂曲譜，策劃籌備大型四幕舞劇《晚霞》。
1978	民國67年	58歲	主辦「雷大鵬之舞」，推出舞劇《卡門》。
1979	民國68年	59歲	- 主辦「雷大鵬之舞」，推出《時光祭典》、現代科幻舞劇《天界》。 - 與數位音樂家合作編創臺灣本土舞作，推出呂泉生《農村酒歌》、李泰祥《挑夫與彩券》，以及原住民題材的馬思聰《亞美組曲》。
1981	民國70年	61歲	《晚霞》舞劇因國民黨文工會干預而未能演出。
1982	民國71年	62歲	赴歐洲訪問，於義大利及巴黎凡爾賽音樂學院舞系講習介紹中國舞蹈。
1983	民國72年	63歲	- 代表中華民國參加由韓國主辦之「亞洲舞蹈會議」，並以63高齡演出《麻姑獻壽》。 - 文建會主辦年代舞展，特別推出「蔡瑞月回顧展」，蔡瑞月重現《讚歌》、《新建設》、《所羅門王的審判》。 - 隨子雷大鵬移民澳洲。

年 代		年 紀	重要事蹟
1983~1988	民國72~77年	63~68歲	· 於澳洲雪梨、墨爾本教授舞蹈，並指導雪梨歌劇院的民族舞蹈演出。
1989~1997	民國78~86年	69~77歲	· 在澳洲布里斯本持續舞蹈研究及視覺藝術的研究與創作。
1990	民國79年	70歲	· 蔡瑞月與雷大鵬、蕭渥廷及兩位孫子，赴中國保定探望雷石榆。
1994	民國83年	74歲	· 因臺北捷運工程施工之故，「中華舞蹈社」原預定10月拆除，蕭靜文舞蹈劇場主辦並聯合藝術界發起「向蔡瑞月致敬」及「1994臺北藝術運動」，搶救文化遺產。 · 獲頒「薪傳獎」。
1996	民國85年	76歲	· 雷石榆逝世於中國保定，享年85歲。
1997	民國86年	77歲	· 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藝術學院推崇為臺灣舞蹈先驅，並舉辦蔡瑞月與左營高中舞蹈組，以及李彩娥的聯合舞展與座談會。 · 黃玉珊導演完成蔡瑞月生平紀錄片《海燕》。
1998	民國87年	78歲	· 返臺進行口述歷史工作，及為蔡瑞月舞蹈館催生。並且邀請日本國寶級舞蹈家石井綠及折田克子來臺座談及演出。 · 獲頒澳大利亞昆士蘭科技大學榮譽博士。 · 《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臺灣舞蹈の月娘》攝影集、光碟出版。
1999	民國88年	79歲	· 10月26日蔡瑞月一生為臺灣現代舞的紮根地經古蹟學者專家指定為古蹟，保存下來。 · 10月27日返臺10月28日召開記者會，與文建會合作籌備舞作重建。 · 10月30日凌晨蔡瑞月舞蹈研究社遭人縱火，多數服裝、音樂、道具等珍貴史料付之一炬。
2000	民國89年	80歲	· 進行一連串舞作重建相關活動：排練民族舞《苗女弄杯》、《走唱人家》等；南下左營高中重建民俗舞《農村酒歌》、《哭調仔》、《搖籃仔》，並以臺灣歌謠為靈感，新編《請人客》、《五指歌》；九月、十月在新舞臺公開展演重建製作「牢獄與玫瑰——蔡瑞月的人生浮現」，舞碼包括《印度之歌》、《追》、《黛玉葬花》、《女巫》、《傀儡上陣》、《月光》、《同舟》、《勇士骨》、《牢獄與玫瑰》、《死與少女》、《新建設》等共十一支經典舞作。另創作《泰絲冥想曲》、《舞祭——獻祭》。 · 十月獲頒扶輪社資深職業婦女成就獎。 · 十月再度赴日與日本舞蹈界交流，並獲贈二戰間舞史料及印度古典舞服飾。 · 十一月獲頒臺北文化終身成就獎。 · 十二月將「牢獄與玫瑰——蔡瑞月的人生浮現」重建之舞作推廣到中、南臺灣鄉鎮，「牢獄與玫瑰——蔡瑞月的人生浮現」並獲2000年年度十大表演藝術節目。
2001	民國90年	81歲	· 出版畫冊《第一道月光——蔡瑞月》 · 獲頒臺美基金會2001年臺灣人文成就獎。
2002	民國91年	82歲	· 赴日參加「石井漠沒後四十年紀念」，得到日本石井歡先生「石井漠傳」臺灣授權書。
2004	民國93年	84歲	· 1月市議員們舉發市定古蹟「蔡瑞月舞蹈社」委託經營管理招標弊案，臺北市政府文化局決定廢標，由蔡瑞月文化基金會取得議約權。 · 陳麗貴導演完成蔡瑞月生平紀錄片《暗暝e月光》，並於公視播出。 · 「2004國際藝術交流——文化之匯」製作中，與美國人權舞大師埃立歐·波瑪爾、澳洲現代舞先驅伊麗莎白陶曼，聯手以臺灣近代史詩為主題；蔡瑞月以黃文雄、鄭自才「四二四刺蔣事件」為素材，編作《讓我像個人一樣的站起來！》，於臺灣各縣市巡迴。 · 12月臺灣戲劇家江其樞教授以蔡瑞月生平為主題，編作戲劇《舞者阿月——臺灣舞家蔡瑞月的生命傳奇》，於國家戲劇院展演；其劇本書由遠流出版社出版。

年 代		年紀	重要事蹟
2004~2005	民國93~94年	84~85歲	• 2004年12月至2005年1月進行第二次舞作重建相關活動：舞碼包括《童謠》、《豬媽媽》、《蛾》、《一片醉心》、《杯底不尙飼金魚》、《麻瘋女》、《海之戀》、《咱愛咱臺灣》等共八支經典舞作。
2005	民國94年	85歲	• 蔡瑞月展開創作《林義雄靜默的腳印》研究工作，並為「2005國際藝術交流——文化之匯」系列活動，取得其師承日本現代舞之父石井漠在臺舞作重建版權，也邀請日本國寶級舞蹈家石井綠女士，及日本當代現代舞大師折田克子女士於7-8月來臺參與，四位大師經典舞作首度臺灣同臺演出，臺、日四位大師超越百年的舞蹈歷史淵源。 • 5月29日下午2時心臟病突發，於澳洲Queen Elizabeth II Hospital過逝，享年85歲。 • 6月獲總統府頒發褒揚令。（雷大鵬代表接受）

資料來源：筆者彙整財團法人臺北市蔡瑞月文化基金會，《啊，她是何等美麗！——蔡瑞月紀念專集》（臺北：財團法人台北市蔡瑞月

文化基金會，2005）：24-27；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臺南：國立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199-203；林滿秋等著，《臺灣心女人》（臺北：遠流，2000）；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8）。

註釋

- 註1 周婉窈，〈臺灣文化的迂迴之旅——從蔡瑞月的舞蹈生涯談起〉，《第一屆蔡瑞月舞節文化論壇》（臺北，2006）：15。
- 註2 林懷民，〈傳說顯影〉，收錄於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月娘——蔡瑞月攝影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8），序。
- 註3 劉智淵，〈喜歡跳舞是我的天性——臺灣第一位舞蹈家蔡瑞月的故事〉，《文化視窗》，79（臺北，2000.1）：7。
- 註4 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臺南：國立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18。
- 註5 楊杜煜，〈臺灣舞蹈表演藝術之發展與當代社會之關係（1930年代至2000年）〉（桃園：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17-18。
- 註6 石井漠是蔡瑞月第一位啟蒙老師，在日本被譽為「現代舞創始者」的石井漠，是日本帝國劇場歌劇部的第一期團員。參閱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8）
- ，22-23；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23-26。
- 註7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11。
- 註8 聯合報，〈蔡瑞月 臺灣舞蹈的啟蒙者〉，《聯合報》，1999年8月23日，第B14版。
- 註9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25-28。
- 註10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31。
- 註11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31-32。
- 註12 陳雅萍，〈見證歷史的舞蹈先驅——蔡瑞月〉，《1995年臺灣舞蹈史研討會專文集》，（臺北，1995.4）：24。
- 註13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39。

- 註14 蔡瑞月口述，周素玲記錄〈記述一段活舞蹈史〉，《表演藝術》，58（臺北，1997.10）：29。
- 註15 一本部指的是機關的主體、中心部分。在本部裏有部長與部員，主要是協助船上的醫療、財務，以及照料其它人，如有遇見任何問題，也會由本部負責決策。
- 註16 參閱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42。
- 註17 林智偉，〈概述臺灣舞蹈的月娘——蔡瑞月〉《師大體育》，45（臺北，2001.5）：92-93。
- 註18 林亞婷，〈我舞故我在——臺灣舞壇的開拓者蔡瑞月〉，《表演藝術》，34（臺北，1995.8）：21。
- 註19 雷石榆是廣東臺山人，日本東京中央大學法律系畢業，留學日本時就是一位有名的詩人。曾在日本出版過日文詩集，臺灣戰後，雷石榆是第一批來到臺灣的文藝界人士。由於多彩多藝，遂被當時的臺灣大學物色去，聘為文學教授。參閱魏子雲，〈蔡瑞月的牢獄之災〉，《中國時報》，1997年11月7日，第B27版。
- 註20 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57。
- 註21 《傀儡上陣》是1953年蔡瑞月出獄後所編的舞碼，舞蹈中的一男一女兩位舞者，男舞者在後方控制女舞者的一舉一動，女舞者極力想靠近搖籃抱孩子，她的頭、手、腳無法自主活動，只能配合男舞者手中的線擺動，像是一個傀儡。
- 註22 劉峰松，〈苦難阿月〉，蕭靜文舞蹈團編輯，《啊，她是何等美麗！——蔡瑞月紀念專集》（臺北：財團法人臺北市蔡瑞月文化基金會，2005）：8。
- 註23 胡子丹，〈綠島的舞蹈老師蔡瑞月〉，《傳記文學》，87.3（臺北，2005.9）：139。
- 註24 吳叡人，〈身體與自由：想像臺灣政治思想史中的蔡瑞月〉，蕭靜文主編《第一屆蔡瑞月舞節文化論壇》（臺北，2006）：5。
- 註25 蔡瑞月詩作，收錄於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e月娘——蔡瑞月攝影集》。
- 註26 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68。
- 註27 聯合報，〈蔡瑞月舞蹈所更名並成立兒童舞蹈團〉，《聯合報》，1957年4月2日，第B5版。
- 註28 周婉窈，〈臺灣文化的迂迴之旅——從蔡瑞月的舞蹈生涯談起〉，蕭渥廷主編《第一屆蔡瑞月舞節文化論壇》：15-16。
- 註29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98。
- 註30 劉智淵，〈喜歡跳舞是我的天性——臺灣第一位舞蹈家蔡瑞月的故事〉，《文化視窗》，16：9。
- 註31 周素玲，〈蔡瑞月在澳洲現況〉，《表演藝術》，58（臺北，1997.10）：32。
- 註32 筆者於2009年4月至蔡瑞月舞蹈研究社訪蕭渥廷老師。本文逐字稿的原文引用書寫標記說明：（01-9.4.27）01代表受訪者第1次具意義的述說。9.4.27代表訪談的時間，即2009年4月27日。
- 註33 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81。
- 註34 藍博洲，《消失在歷史迷霧中的作家身影》（臺北：聯合文學，2001），221。
- 註35 蕭渥廷主編《第一屆蔡瑞月舞節文化論壇》，35。
- 註36 蔡瑞月，〈談舞蹈藝術（中）〉，《聯合報》，1954年1月21日，第B6版；蔡瑞月，〈談舞蹈藝術（下）〉，《聯合報》，1954年1月22日，第B6版。
- 註37 林滿秋等著，《臺灣心女人》（臺北：遠流，2000），111。
- 註38 1865年5月27日，英國母會第一任宣教師馬雅各醫生（Dr. James L. Maxwell, M.D.）奉差派來臺灣，選定臺灣府（就是臺南）做英國長老教會臺灣宣教的中心。參閱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網站，<http://www.taiconet.com.tw/tpk/>，2009年6月22日檢索。
- 註39 蔡瑞月，〈民族舞蹈創作的方向〉，《聯合報》，1965年10月25日，第B6版。

- 註40 林亞婷，〈我舞故我在——臺灣舞壇的開拓者蔡瑞月〉，《表演藝術》，34：22。
- 註41 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124。
- 註42 中央日報，〈民族舞競賽 今舉行兩週〉，《中央日報》，1954年2月16日，第B4版。
- 註43 中國時報，〈籌建蔡瑞月舞蹈紀念館，並口述臺灣舞蹈史〉，《中國時報》，1997年12月3日，第B23版。
- 註44 蔡瑞月，〈我對民族舞蹈的看法做法與想法〉，《聯合報》，1959年3月29日，第B6版。
- 註45 陳雅萍，〈見證歷史的舞蹈先驅——蔡瑞月〉，《1995年臺灣舞蹈史研討會專文集》：29。
- 註46 俞怡萍、吳欣文，《臺北古蹟偵探遊》（臺北：遠流，2004），43。
- 註47 美國舞蹈家，與蔡瑞月相識於1960年赴日教學時，熱愛東方文化的金麗娜，從事教學與日本舞蹈史、傳統古舞、歌舞伎、能劇、歌樂、樂舞及文樂的全面研究，許多日本舞蹈家都是她的學生。來臺授課時，以巴哈無伴奏的樂曲襯底，教授獨創一格的基本動作，從肢體局部到整體融合的訓練，有韓福瑞的精神，有瑜伽的風貌及複雜的眼珠方位移動。參閱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134。
- 註48 謝雨潔，〈空間的歷史再書寫——「蔡瑞月舞蹈研究社」的保存運動〉（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35。
- 註49 陳健瑜，〈浴火重生的蔡瑞月舞蹈研究社〉，《臺北畫刊》，426（臺北，2003.7）：58。
- 註50 陳健瑜，〈浴火重生的蔡瑞月舞蹈研究社〉，《臺北畫刊》，426：58。
- 註51 蘇明修，〈人物型古蹟之保存與再利用——以臺北市定古蹟「蔡瑞月舞蹈研究社」為例〉，《臺灣美術》，60（臺北，2005.4）：41。
- 註52 林滿秋等著，《臺灣心女人》，113。
- 註53 聯合報，〈蔡瑞月將赴日本及菲律賓等地演出〉，〈聯合報〉，1956年7月28日，第B6版。
- 註54 聯合報，〈蔡瑞月今飛日教授民族舞蹈〉，《聯合報》，1960年5月3日，第B6版。
- 註55 蔡瑞月，〈我在日本教授中國民族舞蹈〉，《聯合報》，1961年4月26日，第B6版。
- 註56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106。
- 註57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107。
- 註58 民生報，〈異鄉貢獻獲肯定 蔡瑞月獲榮譽博士〉，《民生報》，1998年9月24日，第B19版。
- 註59 民生報，〈蔡瑞月回首火場 斷柱焦梁知往事〉，《民生報》，1999年11月3日，第B6版。
- 註60 陳義芝，〈流淚的月光 為前輩舞蹈家蔡瑞月而寫〉，《聯合報》，2001年3月27日，第B37版。

參考文獻

一、書籍

林滿秋等著，《臺灣心女人》，臺北：遠流，2000。

俞怡萍、吳欣文，《臺北古蹟偵探遊》，臺北：遠流，2004。

林懷民，〈傳說顯影〉，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月娘——蔡瑞月攝影集》，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8。

蔡瑞月口述，蕭渥廷主編，《臺灣舞蹈的先知——蔡瑞月口述歷史》，臺北：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1998。

劉峰松，〈苦難阿月〉，蕭靜文舞蹈團編輯，《啊，她是何等美麗！——蔡瑞月紀念專集》，臺北：財團法人臺北市蔡瑞月文化基金會，2005。

藍博洲，《消失在歷史迷霧中的作家身影》，臺北：聯合文學，2001。

二、期刊雜誌

吳叡人，〈身體與自由：想像臺灣政治思想史中的蔡瑞月〉，蕭靜文主編《第一屆蔡瑞月舞節文化論壇》，（臺北，2006）：5。

林智偉，〈概述臺灣舞蹈的月娘——蔡瑞月〉，《師大體育》，45（臺北，2001.5）：91-97。

林亞婷，〈我舞故我在——臺灣舞壇的開拓者蔡瑞月〉，《表演藝術》，34（臺北，1995.8）：20-24。

周素玲，〈蔡瑞月在澳洲現況〉，《表演藝術》，58（臺北，1997.10）：32。

周婉窈，〈臺灣文化的迂迴之旅——從蔡瑞月的舞蹈生涯談起〉，《第一屆蔡瑞月舞節文化論壇》（臺北，2006）：15。

胡子丹，〈綠島的舞蹈老師蔡瑞月〉，《傳記文學》，87.3（臺北，2005.9）：137-139。

郭玲娟，〈臺灣現代舞先驅——蔡瑞月的舞蹈人生〉，臺南：國立臺南大學臺灣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2007。

陳健瑜，〈浴火重生的蔡瑞月舞蹈研究社〉，《臺北畫刊》，426（臺北，2003.7）：58。

陳雅萍，〈見證歷史的舞蹈先驅——蔡瑞月〉，《1995年臺灣舞蹈史研討會專文集》，（臺北，1995.4）：24。

楊杜煜，〈臺灣舞蹈表演藝術之發展與當代社會之關係（1930年代至2000年）〉，

桃園：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劉智淵，〈喜歡跳舞是我的天性——臺灣第一位舞蹈家蔡瑞月的故事〉，《文化視窗》，79（臺北，2000.1）：6-9。

蔡瑞月口述，周素玲記錄，〈記述一段活舞蹈史〉，《表演藝術》，58（臺北，1997.10）：28-31。

謝雨潔，〈空間的歷史再書寫——「蔡瑞月舞蹈研究社」的保存運動〉，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2003。

蘇明修，〈人物型古蹟之保存與再利用——以臺北市定古蹟「蔡瑞月舞蹈研究社」為例〉，《臺灣美術》，60（臺北，2005.4）：38-47。

三、報紙

中央日報，〈民族舞競賽 今舉行兩週〉，《中央日報》，1954年2月16日，第B4版。

中國時報，〈籌建蔡瑞月舞蹈紀念館，並口述臺灣舞蹈史〉，《中國時報》，1997年12月3日，第B23版。

民生報，〈異鄉貢獻獲肯定 蔡瑞月獲榮譽博士〉，《民生報》，1998年9月24日，第B19版。

民生報，〈蔡瑞月回首火場 斷柱焦梁知往事〉，《民生報》，1999年11月3日，第B6版。

陳義芝，〈流淚的月光 為前輩舞蹈家蔡瑞月而寫〉，《聯合報》，2001年3月27日，第B37版。

蔡瑞月，〈談舞蹈藝術（中）〉，《聯合報》，1954年1月21日，第B6版。

蔡瑞月，〈談舞蹈藝術（下）〉，《聯合報》，1954年1月22日，第B6版。

蔡瑞月，〈民族舞蹈創作的方向〉，《聯合報》，1965年10月25日，第B6版。

蔡瑞月，〈我在日本教授中國民族舞蹈〉，《聯合報》，1961年4月26日，第B6版。

蔡瑞月，〈我對民族舞蹈的看法做法與想法〉，《聯合報》，1959年3月29日，第B6版。

聯合報，〈蔡瑞月 臺灣舞蹈的啓蒙者〉，《聯合報》，1999年8月23日，第B14版。

聯合報，〈蔡瑞月舞蹈所更名並成立兒童舞蹈團〉，《聯合報》，1957年4月2日，第B5版。

聯合報，〈蔡瑞月將赴日本及菲律賓等地演出〉，《聯合報》，1956年7月28日，第B6版。

聯合報，〈蔡瑞月今飛日教授民族舞蹈〉，《聯合報》，1960年5月3日，第B6版。

魏子雲，〈蔡瑞月的牢獄之災〉，《中國時報》，1997年11月7日，第B27版。

太平境馬雅各紀念教會網站，<http://www.taconet.com.tw/tpk/>，2009年6月22日檢索。